

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到间接控股股东告知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收到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海航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航集团”）的告知函，函件主要内容如下：

“为有效化解风险、维护各方利益，应其请求，近日，海南省人民政府牵头会同相关部门派出专业人员共同成立了“海南省海航集团联合工作组”。联合工作组是全面协助、全力推进海航集团风险处置工作，并非接管海航集团。

根据工作需要，经海航集团股东会、董事会审议通过，海航集团改选了部分董事并聘任了部分高管人员。陈峰继续担任董事长，原经营团队保持不变。

本次海航集团管理层结构调整，不涉及海航集团实际控制权的变化，且不会对日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。”

目前，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均正常开展，有关公司信息请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大公报》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，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3月2日